

中国当代作家



系列

玫瑰门

玫瑰门

大浴女·无雨之城

永远有多远·午后悬崖·有客来兮

巧克力手印·会走路的梦·像剪纸一样美艳明净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中国当代作家



系列

张洁

玫瑰门

人民文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玫瑰门/铁凝著. -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2006

(铁凝系列)

ISBN 7-02-005753-5

I. 玫… II. 铁…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63347 号

责任编辑:包兰英

装帧设计:刘 静

责任校对:刘光然

责任印制:王景林

玫 瑰 门

Mei Gui Men

铁 凝 著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http://www.rw-cn.com>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100705

北京中印联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365 千字 开本 880×1230 毫米 1/32 印张 15.375 插页 3

2006 年 12 月北京第 1 版

2006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0

ISBN 7-02-005753-5

定价 26.00 元

出版说明

二十世纪七十年代中后期以降,随着思想解放和改革开放的深入发展,中国当代文学创作获得了前所未有的广阔空间,相继涌现出一批生活积累丰厚、艺术准备充足、善于思考、勤于探索的作家。他们的作品具有丰富的思想内涵、深刻的社会意义和鲜明的艺术风格,产生了广泛的影响,在一定程度上标志着中国当代文学发展的轨迹和水平。这些作家为中国当代文学的繁荣和发展做出了重大贡献,他们中的大部分人一直保持着旺盛的创作力和影响力,不断地超越自己,推出新的作品。

今天,社会和文学都在朝着多元化的方向行进;写作者的创作思想和表达方式、读者的需求和阅读趣味日趋多样;文学的娱乐功能受到重视;各种文学潮流兼容并包、各行其道。此时,全面系统地总结上述一批作家三十年来的创作实绩,对当代文学事业,对作家、读者和文学工作者,对当前的图书市场,都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基于这一认识,我们决定编辑出版这套“中国当代作家”系列丛书。丛书遴选二十世纪七十年代中后期以来成就突出、风格鲜明、有广泛影响力的作家,对他们的作品进行全面的梳理、归纳和择取;每位作家的入选作品为一系列,各系列卷数不等,每卷以其

中某篇作品的标题(长篇作品以书名)命名。这是一项规模较大的出版计划,我们将每年推出三至五位作家的作品系列,在五年左右的时间里完成这套丛书的编辑出版工作。

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辑部

2006 年 12 月

自序

十年前，曾经为自己的作品集中做过一次阶段性小结，编辑出版了五卷本《铁凝文集》。十年后的今天，当再一次为自己的作品做阶段性小结之际，恰逢人民文学出版社拟编辑出版“中国当代作家系列”丛书，于是，自己的这套作品系列凡九本便应运而生。

其中，长篇小说三卷，分别是：《玫瑰门》《无雨之城》《大浴女》；中篇小说两卷，书名为《永远有多远》和《午后悬崖》；短篇小说两卷，书名为《有客来兮》和《巧克力手印》；散文集两卷，书名为《会走路的梦》和《像剪纸一样美艳明净》。

熟悉我作品的读者也许会注意到，长篇小说《无雨之城》出版于一九九四年，但在一九九六年编辑文集时，我将它排除在了文集之外。究其原因，当时似乎是觉得它不够厚重吧！甚至就因为它太过畅销，弄得作者反而心怀忐忑，反而怀疑起这部作品的艺术品质了。十年之后我将它编进这套作品系列，因为我明确地意识到，正是《无雨之城》的写作，锻炼了我结构长篇小说的能力，后来的《大浴女》《笨花》，都或多或少得益于这次关于结构的训练。当一个作家为自己的作品做阶段性小结时，是不应忽视这种有衔接和铺垫意味的写作的。

两卷中篇小说和两卷短篇小说我都拿比较新的小说篇目

做了书名，一来它们都写作于《铁凝文集》出版之后，其次它们也都是我个人喜欢的篇章。特别是短篇小说，我从自己近一百篇短篇小说里选出六十余篇在此集成两卷，是想在检点自己写作历程的同时，尽可能奉上筋道、耐读的给读者。两卷散文集，《会走路的梦》一卷，侧重的是人间的凡事与亲情、世俗的烟火与心灵的起落。《像剪纸一样美艳明净》一卷，多是我对文学的一些想法，以及怀了“无知者无畏”之心的对艺术、绘画等等的说长道短，也还有一些在域外旅行的心得。私下里是希望少一点虚张声势，多几许弦外之音。

感谢人民文学出版社集中出版这套作品系列。亦有细心的出版界朋友对我说，此九本加上人民文学出版社新近出版的长篇小说《笨花》，正好是十本。并问：你是否因此有意要将作品系列做成九本？这里我要说，成书九本并非刻意为之，完全由所选作品容量所决定。但我还想说，和十比起来，我的确更喜欢九。九是有余地的，也还有新的可能。就像我心中的文学，其实是不存在最好的，只有更好。前方应该有更高的目标，我们应该有不断梦想的能力，去做会走路的梦。也许这样能够培育我们对世界和生活不断的惊异，而惊异着是美丽的。

至此，想起读过的一段文字，关于意大利导演安东尼奥尼的：有时候安东尼奥尼也使用一次性成像照相机。在乌兹别克的一个区中心，在一部长长期未能完成的电影拍摄现场，他决定赠送给三位穆斯林老人记录他们形象的照片，说这样就可以让他们把时光留住。三位老人中最年长的那位飞快地扫了一眼照片，便把照片还给了他，并反问了一句：“为什么要把时光留住？”这老人的问题让安东尼奥尼目瞪口呆。

电影、摄影是一种妄图把时光留住的艺术吗？文学是一种

妄图把时光留住的艺术吗？时光真正是挽留不住的，安东尼奥尼一定觉得，那位反问自己的穆斯林老人才称得上是时光里的智者。

照片如果是回忆时光，文学或许更应当有能力去创造时光。

铁 凝

2006年6月16日

第 一 章

这么早去机场是苏玮有意的安排。

苏眉乘坐的“雪铁龙”随着大流在机场路上跑,车窗把里外隔得很严。透过玻璃,苏眉还是能看见近处的迎春和远处的树木。迎春刚绽开骨朵,路面就要被一个新的季节簇拥;远处还是灰蒙蒙一片,像中国北方所有地方一样,灰秃秃。越灰苏眉看得就越认真,心里却是一片空白。后来她给这空白吓了一跳,就偏过头随便找个话题跟坐在身边的苏玮聊天。

妹妹苏玮要和丈夫尼尔去美国定居,苏眉从外地专程来北京送他们。苏玮想把和姐姐的告别弄得从容些。

苏玮正盯着坐在前边的丈夫尼尔,盯着他的后脑勺。这是一个覆盖着栗色头发的后脑勺,头发上不着天下不着地地悬在尼尔微长的白脖子以上。苏眉看着苏玮恼怒的眼光,知道她又在怨恨尼尔把头发理得太短。于是她们的话题便是尼尔的头发。

苏眉也觉得尼尔的头发弄得过于短了,尽管长发时代已过去,就像哪本外国画报上的大标题:“哀叹长发已成过去,短发又卷土重来!”为那标题作陪衬的居然是里根、密特朗和刚被赶下台的马科斯。但尼尔现在的头发比那些大人物还短,留这么短头发的男人仿佛不会给女人做丈夫,只能给女人做弟弟。当尼尔转过头,把那张端正、单纯的脸和一双灰蓝眼睛对着她们时,苏眉的这种感觉就更加强烈。这个小美国佬。她心里说。

对,美国佬。她们不这样称呼美国人才几天?现在一个美国佬就成了苏玮的丈夫。

她们再三地、使劲地贬尼尔的头发,尼尔不得不拿汉语为他的头发作辩护。他说这是在长城饭店理的,还说他最相信“长城”,别看他住在丽都假日饭店,理发还得去“长城”。尼尔把长城说成“张陈”,“理发”发音倒还正确。苏玮说“长城”算什么,照样能把人理成个“庄稼主儿”,对,“村儿里来的庄稼主儿”。这是不久前苏玮又教给尼尔的一句中国俗话。她笑起来,露出整洁的白牙。尼尔说他并不在乎“村儿里来的庄稼主儿”,说他最喜欢的就是庄稼主儿的热炕头,他最愿意在热炕头上“打个盹儿”。苏玮说,行,下次回中国就给他找个庄稼主儿的炕头住。苏玮曾经专门领尼尔参观了一次农村的炕头。

苏玮有点偏向“丽都”,刚才离开它时,她还站在门前很注意地看了它一会儿。

苏眉退出了这场小小的打趣。苏玮对丈夫的那种“过分”叫她不知是高兴还是辛酸。她又不知这辛酸源于哪里,是为了苏玮还是为了自己,还是为了这茫茫无际的、熙熙攘攘的“大村儿”。假如能把生养她们的这块地方统称为“村儿”。

她知道尼尔在“长城”理发。美国 BL 公司驻北京的雇员们都爱上那儿弄头发,却不想把钱扔在住起来舒服的丽都假日饭店,尽管他们吃喝拉撒都在四星级的“丽都”。

苏玮和尼尔结婚后也一直住“丽都”。一年多的饭店生活使她变得既能随机应变地四处找茬儿挑剔,又不失彬彬有礼。那时她还没有辞掉译文出版社的工作,尼尔每天下班后总是用公司的包车去出版社接她。然后他们就商量晚饭,苏玮总是提议回“丽都”去吃“东方快车”,不然就干脆找个小馆去吃老豆腐、生煎包子或者朝鲜冷面,她不愿把钱大把大把地扔到那些貌似神乎其神的大地

方。尼尔向苏玮诉苦说他吃冷面吃得光拉肚子，苏玮却说这也是一种锻炼。她不是整天整天地喝凉水么，既然美国人都喝凉水。

苏玮吃小馆、喝凉水，却和“丽都”上上下下熟得要命，连大堂警卫和轻易不露面的水暖工也和她关系不错。

起初酒吧、餐厅的小姐们把她恨得死去活来，她们把她当成尼尔的露水朋友。当她们知道她是尼尔新结婚的夫人时，又觉得她有点冒充。就你？她们想，你这个整天穿着短裤和那种满街都是的套头衫的人物，会是夫人？她们对尼尔加倍热情、妩媚，请苏玮点菜时就用鼻音很重的腔调。就像北京公共电汽车上有些售票员对乘客一样，故意操起鼻音把话说得含糊其辞，含糊得你最好听不清，你最好傻头傻脑地多问她几句“什么”，好让她们更带出几分奚落你的口吻让你更听不清，她们老是愿意给傻头傻脑的乘客找点事儿。

苏玮故意跟那些小姐们讲汉语，显出傻头傻脑。她们就更对她做出些不屑一顾。在这里讲汉语就好像你正向她们宣布你是个文盲是个土著，是个口袋里一个子儿没有的乡巴佬。只有那些纯正的外语才能和这辉煌的大堂、粉红色酒吧、肖邦的钢琴曲乃至设立在楼梯旁的秦始皇兵马俑复制品相匹配。她们故意把啤酒和德国清汤一股脑端上来，把冷热菜都摊给苏玮。直到尼尔的白脸气得白上加白，说她们简直是在侮辱他的太太，并声言要找领班、找经理时她们才老实下来，也才相信苏玮的身份。老外对露水朋友没那么认真，请她们去酒吧喝杯酒是高抬她们，一般顶多扔给她们两条短裤然后就“拜拜”，也许那短裤是刚从皇城根儿倒爷摊儿上买的。

尼尔还是不要休，他那一米九〇的高大身躯在餐厅里冲撞大有横扫一切的架势。结局自然是服务小姐向苏玮道歉，并且在以后的日子里不再用鼻音有一搭无一搭地跟她说话。见好就收，苏

玮和她们也保持了极友好的关系。她们碰见听不懂的外国话还找苏玮代翻,苏玮甚至“老练”地告诉小姐们对哪些老外应热情认真,对哪些简直就把他们扔在一边儿,让他们就那么干坐着,坐老实了再去服侍他们。

苏玮终于以她那不修边幅但又整洁的仪表和她那待人的中国式的挚诚,使小姐们心理得到了平衡。她战胜了她们,付出了一个中国人在中国的四星级饭店生活所要付出的双倍努力。

现在他们终于要结束这热闹非凡、事端无穷却又单调乏味的饭店生活了。苏眉来到“丽都”帮苏玮收拾东西时,苏玮对她说现在就想吃小葱蘸酱,弄一屋子葱味儿蒜味儿,再来一块焦黄的棒子面贴饼子。

苏眉对苏玮的说法不置可否。她不怀疑她对于小葱和大蒜的渴望,但此时此刻这显然是一种豪华的渴望,一种对于西餐稍带恶意和撒娇的对抗。

每天都是小葱蘸酱呢?

很晚她们才把东西收拾清楚,然后尼尔提议去酒吧。

苏眉很喜欢那种叫做“新加坡司令”的鸡尾酒,尼尔却为苏眉要了一种墨西哥野人酒。那酒倒也风雅,还有着花哨而严格的喝法:先将盐涂在虎口用舌头去舔,然后随酒咽下那盐,再吮一片单根的柠檬。苏眉想,这喝不如说是表演,表演着雍容华贵,又表演着乡村野俗。在这里,苏眉最喜欢的还是摆在乌木圆桌上的一小碗爆玉米花。玉米花常使她想到美国式的简朴、单纯和中国式的物美价廉。她知道丽都饭店的创办人威尔逊,当初就是在美国剧场里卖爆米花起家的。后来威尔逊竟带着他的爆米花向全世界开拓了,全世界都有了威尔逊的爆米花,全世界都有了他的假日饭店。一小碗爆米花代表了一个企业家伟大的聪明和才智;看上去就像白吃,你却忘了,有了这白吃你才能把你自已吃成一个穷光

蛋。

这就不如中国,吃爆米花再吃也不会把人吃穷。中国,北京,四分钱一大包,两分钱一小包。少年时苏眉在北京住,胡同口就有那么个小铺,卖爆米花的是个驼背老头,你往小窗户里递他四分钱,他就让你自己伸手到小窗子里去拿一包爆米花。那时苏眉最愿意伸手去拿,她觉得拿像白给。现在想来,当时老头那小铺便是个“自选商场”了。自选商场的发明者一定是利用了人那种自拿时的得意心理。可驼背老头终未成为威尔逊,就像秦皇汉武只知修长城不知出击。

现在才是白给,一种聪明的白给。你吃完一碗,着深红西装的服务小姐不失时机地又给你送上一碗,只要你坐得住。可你总不能坐在这儿光吃不要钱的玉米花,从面子上考虑你也得要点别的。那么来吧,一份“新加坡司令”一份“虎口脱险”(苏眉创造的名字)已经花掉了一个中国高级知识分子全月的工资。

她听见苏玮又在向招待要“汉尼肯”啤酒。苏玮宁可带尼尔去吃老豆腐、冷面,也不愿意让苏眉在这里吃得气派。苏眉暗示她不必再过分,但苏玮有自己的一套。她善于在很短时间内形成自己不容别人质疑的一套,包括付小费,她都在领导着中国的“新潮流”。

刚才离开“丽都”时,苏眉就发现苏玮娴熟而又不露声色地把一张十元的兑换券塞给了行李员,以至于就在她眼前的门卫都没看见她这个小动作。

机场就这样到了。送走行李,办完一切手续,告别的时刻就来了。

但一切并非苏眉想像得那么悲痛欲绝,苏玮甚至有点神不守舍。她拉着苏眉东窜西窜,还去了趟洗手间。回来一边走一边问苏眉记不记得她八岁那年患急性肠炎的事。当时她上吐下泻,妈

带她去医院,在医院门口碰见一个熟大夫。那大夫不顾她的死活没完没了地跟妈说话,她就蹲在地上吐,吐着吐着居然发现这位男大夫穿着一双女式凉鞋,和她们班主任那双一模一样。苏玮说她就一边吐一边研究他的女式凉鞋,她甚至还发现那大夫的大拇脚趾上长着灰指甲。越研究越恶心,越恶心越研究。

尼尔对苏玮的故事半懂不懂,也不感兴趣。他微微伏下身子只对苏眉说,现在他要给她下一个命令,分手时请她不要哭。他说着拍着她的肩膀,像一个大人对一个儿童。苏眉忘记了他那只能做小弟弟的后脑勺。

尼尔的“命令”反而使苏眉生出歉意,因为此时此刻她并不想哭,她甚至正为自己那迟迟不能到来的悲伤而感到焦急。她觉得是机场大厅的嘈杂阻隔了她的许多真情实感,就像世界的嘈杂阻隔了人类的真情实感。世界是太嘈杂了,她想。

乘美联航空公司航班的女士们先生们已经在“安检”入口处排起了队,她们只能在这里分手。这支短队很快就缩得更短,苏玮仿佛没有任何准备地一下子就前进到入口处。苏眉的喉咙突如其来地哽住了,她吞咽着不断涌上来的酸咸的泪:就要入口的苏玮忽然又跑过来,隔着栏杆抱住了姐姐。她们还是没有顾忌地哭了。她们的皮肤都是淡褐色,发着暗金一般的光泽;都是黑而且软的头,哭的节奏、眼泪的流速一模一样。苏眉听见苏玮身上还有奶味儿,小时候遗留在身上的奶味儿。她们许久没有这么亲近过了,原来那奶味儿还在。

苏玮和尼尔消失在那条笔直、漫长的传送带上。尼尔白皙的手臂搭在苏玮的肩上,那副肩膀微微地颤抖,他们不回头。

苏眉很快就出了机场大厅,就像要尽快逃脱刚才那场不期而至的难过。走下台阶她又回头看了一眼,她一眼就看见大厅上面“北京”两个字。她觉得它们矗立在那里既单调又孤苦伶仃,和什

么也不协调。

她被几个出租司机拦住。他们争着抢着要拉她，脸上都有一种半是威胁、半是乞怜的表情。苏眉熟悉这种表情。也许中国人对中国人的任何威胁或乞怜都无济于事，中国人还是善于按照自己的习惯和能力处理眼前的一切麻烦。苏眉挑了一辆最便宜的“菲亚特”，每公里六毛。

六毛的车子带她重返机场大道，她没有再去留意近处待放的迎春和远处灰色的尚在复苏的原野，她只觉出几分遗憾；苏玮走了，原来她们连苏玮的理想和对未来的展望都没来得及谈，为什么苏玮把自己扔了出去？也许这个看上去复杂得不能再复杂的问题，对于苏玮却简单得不能再简单。就像她们小时候有一次在北京站候车室等车，为了给自己找个地方坐，姐儿俩竟一起冲一个躺在椅子上的女人大吵。结果那女人只给她们腾出了屁股大的一小块地方，小玮先挤着坐下了。后来不知怎么的，她七折腾八折腾竟然又给自己争出一块足能伸开腿睡一觉的地盘。

现在苏玮也许又是一个七折腾八折腾。没别的，伸开腿睡一觉，脑袋在中国，腿伸在美国。

伸伸腿也许并不是享什么清福，不就是把椅子，谁也用不着羡慕。这一定是苏玮的回答，苏眉想。

车子很快跑进了城，眼前有了许多的人和许多的车。一个老太太拎着几条带鱼兴高采烈地在便道上走；化妆品商店门口贴着黄纸黑字的醒目广告：“睫毛已到”；站牌下的人们涌下便道正期待着下一辆 104 或者 108；一位闯了红灯的小伙子正跟警察“滞扭”。但是人们都脱去了棉衣显得步履轻快，尽管有人面带愁相儿面带焦急。

这是一份实在的日子，人们还是需要实在。四星级饭店从来不属于任何人，那是过客们匆匆的驿站。人是那里的过客，但人不

是光阴。“光阴者百代之过客”，谁的诗？上一句应该是“夫天地者万物之逆旅”，对，李白的《春夜宴诸从弟桃李园序》，一个复杂的标题。逆旅，诸弟，春夜，光阴，过客，都像是与她们的别离不谋而合。

车停了，这次不是红灯，响勺胡同到了。

苏眉要去响勺胡同。

付司机车费时她发现她的手包里有一个信封，里面是两百元兑换券和苏玮的一张字条。字条上说钱是让苏眉付车费和给婆婆买营养品的，她请苏眉代她看看婆婆。

苏眉想，小玮这家伙。她掂量着这个“来历不明”的信封。

她下了车，捏着信封站在胡同口想，是现在进去还是下次再来，虽然她早就作过现在进去的决定。

她还是上了一辆开往火车站的公共汽车。

下次吧。她想。

第 二 章

1

她跟她第一次见面就不愉快。

妈说：“眉眉，叫婆婆。”她不叫，还把脸一扭，小黑脖子梗着，很直。

一副不招人喜欢的样子。

她是一九五七年出生，她的婆婆——也就是外婆，比她大半个世纪。她无法说清这个比她大五十岁的人为什么会惹她一肚子不高兴，她甚至想成心和她作对。那年她五岁。

在五岁的她面前，婆婆显得格外高大，显得非常漂亮和气派。她那洁白细腻的脸、红润的双唇和夹杂了少量银丝的满头黑发，使她看上去比本来的年纪要年轻许多。她的体型偏瘦，却有一双秀气而又丰满的手：手掌短而窄，手指修长、溜圆，手背的皮肤还绷得很紧，看不见血管。她随便地扬起一只手，不断把微微弯曲的短发捋顺。她对五岁的她说：“个儿倒是不矮，就是瘦。”

关你什么事。

眉眉把脸转向妈。

妈或许没有看见转过脸来的眉眉，她正坐在宽大的梳妆台前胡乱照镜子。镜台前有一只丝绒面子的机凳，紫红。